

销售合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陕西省养老服务发展中心

乙方（供货商）：西安创美办公家具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管理法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，结合本次销售的具体情况，为明确责任，协作配合，确保供货质量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供货数量、质量、服务承诺

序号	货物名称	型号规格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1	屏风办公位	1200*1400D*1200H	5	1850	9250	
2	办公椅	黑色、常规	5	640	3200	
合计大写：壹万贰仟肆佰伍拾元整					12450	

二、产品的验收、售后服务及质保

1、质量标准：国标。

2、验收合格标准：所有产品均按双方约定的配置安装调试到位，按商场样品展示的包边、倒角等约定质量验收。达到正常使用状态，且所有产品部件均为合同约定的部件。

3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回收：标准家具包装（纸箱、珍珠棉双层）。

4、随机的必备品、配件、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：五金配件。

5、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，没有人为外力损坏的情况下发生的一切故障，乙方将按照相应配件厂商质保标准提供免费更换等无偿服务。

6、人为损坏和其它非自然原因造成的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，乙方不予免费质保，但可以提供相关服务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7、质保期维修范围：所有产品免费质保5年，终身免费维护。五金配件损

坏、结构脱落等免费质保维修。

三、合同价款与支付

1、合同价款为 12450 元 (大写): 壹万贰仟肆佰伍拾元整 合同价款包括物品、运杂费、安装费、调试费、验收费、税费和服务费等一系列费用。

2、付款方式: 双方签订合同后, 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备货, 所有货物到场并安装到位后, 乙方提供全额发票, 甲方付款合同价款 100% 为 12450 元 (大写: 壹万贰仟肆佰伍拾元整)。

四、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: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履行地点: 西安市内, 甲方指定地址。

履行方式: 乙方免费送货上门并安装、调试直至运行正常。

五、权利义务

甲方有对货物采购建议和调整的权利, 在型号规格确定后, 若椅有任何调整意向, 应及时向乙方说明。如果乙方已经订货或者预付定金, 则由甲方承担损失。

甲方对乙方的货物质量和服务承诺拥有监督权和投诉权。

乙方按约定货物组织供货, 如出现定制的配件型号无货或数量不齐时, 应及时向甲方说明理由, 如因乙方单方面问题而出现在品种、数量、规格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, 则由乙方承担货物调换、退货及其他相关费用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违约责任: 乙方提供货物与合同要求的时间、样式、尺寸等不符时, 相关责任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2、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迟延交货, 应征得甲方同意后, 如故意延迟甲方有权解除供货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, 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 10%。

3、甲方因故迟延付款, 应向乙方说明原因, 取得乙方谅解; 无故延迟付款,

应当向乙方支付未支付款项之罚息，罚息以银行同期的贷款利率为准。

七、争议解决

1、协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，解决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发生的有关争端。

2、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，则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。

3、如诉讼事项不影响协议其它部分的履行，则在诉讼期间，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，本协议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。

八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
代理人：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附件



乙方：（盖章）
代理人：宁斌佑
签约时间： 年 月 日



帐户名称：西安创美办公家具有限公司

银行账号：7251 1101 8260 0145 064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